

##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于2022年4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旭先生主持，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现场填写表决票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**经与会监事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**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2021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9,127.55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38.62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,431.19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0.70%；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资产总额442,242.85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43,005.46万元，较上年末增长35.96%，资产负债率43.75%。

三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四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

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五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，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同意通过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七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公司 2022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八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有利于降低其资金使用成本，保持财务状况稳定，子公司经营前景良好，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，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九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；

十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十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十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22年4月26日